



旧物志

自古以来,蚊帐是夏天最实用的防蚊工具,人们用一袭轻纱,换得一夜安眠。

人夜,饥蚊倾巢而出,屋里屋外“嗡嗡”作响,就寝时有了顶蚊帐隔离,便可避开蚊子的骚扰,安心入睡。可是一旦蚊帐破损,或者睡觉时胳膊腿露出帐外,结果就不一样了。蚊子趁隙而入,在裸露的皮肤上疯狂叮咬,第二天醒来,脸上手上是密密麻麻的红点。

令人煎熬的是,正要入眠时,漏网的蚊子在帐里飞来飞去,“嗡嗡”作响,让人难以入眠。昏暗里,我只能“听声辨位”,胡乱拍打,往往蚊子没拍着,倒先给自己一记响亮的耳光。实在受不了,索性起床挑灯“清剿”,彼时,蚊帐围住,蚊子无处可逃,抬手一拍一个准,不一会儿双手和帐布上就沾了斑斑血迹,蚊子得到应有的下场,自己也折腾得疲惫不堪。

一帘纱帐

□苏国钦

徐徐扇风更治愈,比浅唱童谣更催眠。童年的记忆纯粹而甜蜜,甜得让人难忘。那些贴近生活、带着乡音的故事和童谣,我至今还能一字不差地背出来。只是那段温暖美好的时光,已随岁月远去,只留下一段暖心回忆。

当年,蚊帐不只是防蚊的工具,更是眠床的绝佳搭配,如马配鞍,实用又美观。尤其是婚房里的蚊帐,崭新亮眼,前幅帐门加衬一层红色丝绸花布,上端缀一条带流苏的帐眉,上面刺绣鸳鸯、喜鹊、蜡梅、牡丹、大红双喜等纹样,美观又喜庆。新娘入洞房的第一天,便会放下前幅帐布,怯生生坐在床沿,薄纱轻笼之间,藏起女子的娇羞,平添几分朦胧神秘感。

蚊帐尺寸需与眠床相配,由眠床三面挡板与床顶“九斗”架支撑固定。床前留作开口,左右两片帐布对称交叠,前幅比其余三面长出五寸,刚好能盖过床沿。床梁两端各装一副帐钩,白天将前面两片帐布向两侧钩起,夜里驱净蚊虫再放下,帐内帐外,俨然两重天地。农耕年代蚊帐多以麻、棉为原料,再后来渐渐换成化纤面料,可反复清洗使用,经济环保。

自从普及空调,清凉的房间里,夜里安卧,总感觉蚊子少了许多,待酷暑天来临时,蚊子也仿佛失去踪影。驱蚊的方式更新迭代,从单纯物理防护变为物理、化学手段并用,杀虫剂、盘香、电蚊香、驱蚊液轮番上阵,常令蚊虫无处躲藏。

蚊帐淡出日常,渐渐少见,可那些封存于蚊帐之中的往事与温情,总会在某个闷热夏夜悄然涌上心头。帐纱退场,旧日梦境依旧温热。



治愈不是回到过去,而是学会与过去共处。

麻辣烫

妈妈不觉得你胖

□马俊

最近一称体重,竟然超过110斤了,我吓了一跳。以我的身高,这样的体重实在让我接受不了。最让我介怀的,还是众人的反应。闺蜜直言快语:“赶紧减肥,瞧你的腰都快成水桶了。”丈夫说得委婉一些:“你年轻的时候才90斤,虽然个子不高,看着却亭亭玉立。”孩子不管不顾,张口就叫我“胖妈妈”,简直是暴击心灵啊!

我发誓减肥,体重不回到100斤以内绝不罢休。回老家看望爸妈,刚进屋闻到熟悉的饭菜香味。我立刻分辨出来,肯定有我爱吃的干炸带鱼、红烧排骨。哥哥打趣说:“妈可是一大早就为你准备‘满汉全席’呢!”我咽了一下口水,高声对正在忙碌的妈妈说:“妈,我减肥呢,别做太多菜!”妈妈冲出厨房,嚷道:“减什么肥,你又不胖,真是的!”

吃饭的时候,妈妈一个劲地给我夹菜,一边夹还一边“诱惑”我:“你最爱吃的干炸带鱼,我专挑最大的带鱼买的,今天手艺发挥得特别好,快吃吧,酥酥咸香!”我咽了一下口水,嘟囔着:“瞧我都胖成啥样了?本来已经发誓减肥了,您还做这么多好吃的,谁受得了?”妈妈笑眯眯地说:“你这就叫胖?那真正的胖子还有活路吗?吃吧吃吧,咱不减肥,根本用不着减肥。再说了,稍微胖点多富态,多吃点,吃胖了好看,还能增强抵抗力。”

爸妈这辈人有着根深蒂固的观念,总觉得胖一点才好。妈妈说,我小时候的小名叫“胖丫丫”,这个“胖”字,满含着爱意和祝福,本意就是可爱。还记得我考大学那年,每天晚上挑灯夜读直至深夜,妈妈从来不会早睡,每天变着花样给我做夜宵,滑嫩嫩的鸡羹羹、香喷喷的水饺。那时父亲在外务工挣钱,家里的经济条件好了不少,妈妈恨不得把所有心思都花在给我补充营养上。我吃美食的时候,妈妈总爱在一旁看着,见我吃得香甜,她便格外开心。高三那一年,不少同学都瘦了,我反倒胖了不少。

后来我外出工作、成家,昔日的家成了娘家。距离远了,妈妈的爱却有增无减。她表达爱意最直接的方式就是做美食,每次听说我要回家,总要精心准备,恨不得摆上一桌“满汉全席”。有时她会和我视频连线,特意展示刚买来的新鲜食材;有时还转发网上的做菜视频,笑着对我说:“这道菜我刚学会,味道特别好!”我抵不住美食的诱惑,更抵不住这份爱的牵绊,每次都迫不及待地赶回家。

身边不少人念叨我长胖了,唯独妈妈从不觉得。“多吃点”,永远是她挂在嘴边的话。这不,她又说起自己的想法:“现在的人真是奇怪,动不动就想着减肥。人家医生都说了,体态丰满些才健康。”说着,她又夹起一块排骨放到我碗里:“这排骨味道不错,多吃两块!”我忽然读懂了妈妈朴素的生活哲学。在她心里,微微发福是爱的印记,代表着家的温暖,也是生活安稳无忧的写照。我再一次在妈妈的美食面前缴械投降,开开心心饱餐了一顿。

回到城里,我称了体重,又上网查了参考标准,原来我的体重属于正常范围,既没有超重,更算不上肥胖。我心里有了主意:下次回家,依旧安心享用妈妈做的饭菜。我觉得,“妈妈不觉得你胖”,和“有一种冷叫妈妈觉得你冷”“别人都关心你飞得高不高,只有妈妈心疼你飞得累不累”,可谓异曲同工。

“妈妈不觉得你胖!”行走世间,这便是最温暖、最踏实的爱。

碎碎念

二十岁这年,父亲决定送我一件长袖白衫。

就是百货大楼里的白衬衫。面料够纯,版型够正,长袖,领口挺括,袖口的纽扣是乳白色。不是什么名牌奢侈品,但价格上一定不便宜。

父亲从商场里出来的时候,我隔着纸袋能看见那叠得方方正正的白。他的步子迈得很快,腰板比平时挺得直一些。我静静等着,心里有些发愣——父亲这个人,我知道了。

父亲很抠门。买东西要货比好几家,为省几元能多走两站路,可买回来的便宜货常常不靠谱,为此没少挨母亲的骂。买的零食也是货架上便宜的几种。他还仔细得让人心烦:门锁要反复拧好几遍,行李收拾好了又拆开,检查一遍再按原样叠整齐。这些事情,从小到大我不知道经历过多少回,每每说起来都能磨起火来。

可他偏偏给我买了这件不便宜的白衫。印象中,父亲自己也有件白衫,常年压在箱底。袖口的扣子换过,一颗乳白,一

长袖白衫

□王杰贤

颗米白,颜色不大齐整。平日常是不穿的,只有逢着他觉得重要的事,才郑重其事地把它拿出来。他的身材不高大,甚至可以说有些矮小,白衫穿在身上算不上好看。可只要一穿上,他的腰板就不自觉地挺直了,步子也迈得稳一些。

小时候我不懂这些。真正让我记住的,有两回。

第一回是我十岁生日。按家乡传统,十岁算是“小成年”。亲戚们都来了,家里摆了好几桌。那天父亲起了个大早,翻出白衫,对着镜子慢慢穿上,把领子翻好,扣子一颗一颗系整齐。他招呼宾客,笑着道谢,说着吉祥话,那份大方与从容,和平时那个为两元钱争执半天的人,判若两人。我那时小,只觉得父亲那天跟平时不一样,也没往心里去。

另一回是父亲送我上大学。九月的天热得像蒸笼,白衫贴在他身上,透出里面的背心。我喊他脱了,他不肯,说穿都穿了。到了学校买生活用品,他又变回了那个抠门的父亲,每一样东西都要反复比较,挑便宜的买。办完所有事情,他站在宿舍楼下,白衫已经被汗浸得不成样子了。他看着我,交代完事情后,留下一句“有事打电话”,转身就走了。皱巴巴的白衫晃了晃,然后淹没在人群中。

后来我在父母的结婚照上也看到了那件白衫。原来那件白衫他穿了很多年,一直留着。

我曾问他:“爸,你怎么一遇到事儿就非得穿这件旧白衫?”

父亲说:“穿上它,我就告诉自己一定要认真做些什么。”

我后来才慢慢知道,爷爷走得很早,父亲从小没了依靠。很多事他从没跟我细说,我猜因为时间久远,他自己也不太记得了。他跟伯父一起打拼,前前后后吃了许多苦,踩了很多坑。该体面的时候体面不起,该帮



(CFP图)

午后的风,拂过细叶榕枝丫了。“今天有人打球吗?”聊天群里,对话框跳动消息,紧接着就是满屏的表情包:有人甩着球拍跃跃欲试,有人发来“决战到天黑”的动图……

我指尖敲下“走”字的瞬间,便知道,又一个属于羽球人的酣畅时刻要开始了。这支队伍,起初不过两三个打得不错的“老手”,再加上我们这几个“菜鸟”,凑了一个寥寥无几的聊天群。

后来日子一天天过,群里的人越来越多,从十几个到几十个,不少夫妻带着孩子一同参与,把球场变成了家庭休闲的小天地。

一开始我们只能在图书馆前的空地上支起简易球网,水泥地面磨脚,却没人喊累。后来向学校申请了专业羽毛球地垫和球网,体育馆成了我们打球的固定场地,这支业余羽球队才算真正扎下了根。

几乎每天下午四点半,群里的“召唤

羽球飞处

□余金荣

令”都会准时响起。“有人打球吗?”“速来!”“三缺一,速补!”应和的消息接连不断。球拍挥动带起清风,汗水顺着额角滑落,砸在塑胶地面,晕开湿痕——其实听不见声响,心里却总觉得,落地该有清脆的回响。

最有趣的,莫过于男女混合双打。男教师们大多技术全面、跑位精准,打球时总带着几分课堂上的认真劲儿。若是女队员站位偏了,或是没能封住网前,他们总忍不住随口提醒:

“小姐姐,往前站半步!”

“这个球要提前封网,别等球下落了再补救!”

脾气好的女老师便笑着应下,摆摆手重新调整站位;性子稍急的,会皱皱眉轻声争辩几句,却从不会真往心里去。最有趣的是,无论场上拌嘴多热闹,打完球依旧乐呵呵约着下次再战,第二天照样默契搭档,仿佛先前的小争执从未发生过。

夫妻双打,则是另一番趣味。男同事依旧爱随口“挑刺”,一句“你这个球也接不住”,话音未落,他的妻子已然停下脚步,球拍在指尖轻轻转了半圈,目光不看丈夫,只静静盯着球网:“嫌我打得不好,你换别人搭档啊。”那



逍遥客

人多的时候,球场上总是欢声笑语不断。女队友们聚在场地边,一边擦汗拉伸,一边闲话家常:谁家孩子考了好成绩,哪家小店的小吃最地道,校园里又有什么新鲜趣事……

聊着聊着,便有人指着场地边队友打趣:“你们看,常打球的人,身形气质就是不一样!”大家顺着目光望去,果然见队友们身姿挺拔、体态匀称,都笑着纷纷附和。

有人说,运动是对抗平庸生活的良药。于我们而言,这个小小的羽毛球群,便是这剂良药里最清甜的一味。

起初,它给那段沉静日子里的沉闷添了几分亮色;后来,又给平凡日常多添了烟火暖意,同事间的情谊,也在一次次挥拍奔跑、闲谈欢笑中,愈发亲近融洽。

夜幕降临,街边路灯次第亮起。我们收好球拍,拎着水杯并肩返程,聊着球场上的精彩扣杀,回味场间拌嘴的趣事,爽朗的笑声在静谧校园里悠悠回荡。

羽球飞起,便可放空思绪,什么烦恼都不用多想。这话实在真切。

回到家,洗完澡靠在沙发上,点开手机,群里有人新发今日打球照片,也有人提前约好明天场次。我淡淡一笑,没有回复。

只因心里清楚:第二天下午,风依旧拂过细叶榕枝头,那群热爱羽球的伙伴,依旧会准时赴约。

新世说

第一次读《麦田里的守望者》,是在大学宿舍的床上。那会儿年轻,受不了霍尔顿那张嘴,读了半本就丢到枕边,再没碰过。

后来给学生讲外国文学选读,不得不翻出来重读。这一回,十六岁的霍尔顿像极了

我教过的个别孩子。他被潘西学校开除后,在纽约晃荡了两天两夜。逃学、抽烟、说谎,骂校长“假模假式”。但他被开除不敢回家,怕父母失望;深夜溜进门,妹妹菲比拿枕头砸他,兄妹俩却笑了。历史老师宾塞先生嘴上说着关心,转头就是数落。他厌恶一切虚伪,却说不清自己要什么。这份拧巴和小小心翼翼,我在教室里见过太多。

从教近三十年,遇过不少这样的“问题学生”,有的沉默,有的浑身是刺,我们常叹气说他们不省心,可谁想过他们心里装着什么?塞林格用粗粝的少年口语来写,霍尔顿骂得越凶,越漏出对“不混账”世界近乎偏执的渴望。

小说里最重的那段话,很多人都记得:“看见成千上万的孩子在麦田里奔跑,我就站在悬崖边,抓住每一个跑向悬崖的孩子。”这是霍尔顿的梦想——当个守望者,不知麦田在哪儿,也不知怎么守望。那悬崖,是成长的坠落,是体制的裂隙,是少年与成人世界之间的深沟。他两手空空,却执拗地张开双臂。

麦田之外

□陈默然

忘不了。霍尔顿憎恶的“假模假式”,身边当真没有吗?孩子的眼睛亮着呢。

每个孩子心里都有个霍尔顿——渴望被理解,又害怕被看穿;嘴上说着“无所谓”,其实谁都看在眼里。我们常只看见叛逆的棱角,却少有人弯下腰,去拾起那棱角下藏着的一地慌张。

前不久读到作家莫景春老师的话:“先守好自己的麦田,再为孩子守好一块块碧绿清幽的麦田。”他当班主任时,学生喊他“春哥”,就因为他愿蹲下来踢球、野炊,拉去宿舍吃热乎饭。班上最孤僻的孩子,毕业时悄悄放了张纸条,歪歪扭扭写着“谢谢春哥”,底下画了个笑脸。道理朴素得很——你靠近孩子,孩子才愿敞开心扉。

霍尔顿最终没能成为守望者,被送进一家疗养院接受治疗。结尾那句让人难过:“你千万别跟任何人谈任何事情。你只要一谈起,就会想起每一个人来。”这个少年,

骨子里比谁都柔软。

合上书,我在想,教育或许就是陪伴和守护,不是管束。不必送每个学生进名校,但得守住那条线。守望不是张开双臂阻挡住风,是在孩子快要跑偏时,静静地站在那里,让他们知道回头有路。这活儿急不来,得肯弯腰,得听那些说不出的心事。

这本书出版七十多年了,那份对真诚的渴望、对虚伪的厌恶,从未变过。每个时代都有霍尔顿,每间教室都有“不合群”的孩子。问题不在孩子,在我们这些大人,愿不愿意伸出手,陪他们走一程。

那年宿舍里合上书是嫌弃的。如今再合上,想起那些面孔——有的去了远方,有的留在家乡,有的断了音讯。守望或许就是,你明知道麦田没有边界,甚至不知那些人跑向何方,还是愿意站在那里,守住那道看不见的悬崖。



茶余饭后

□号

训练场上,教练对球员们的偷懒行为很不满意,训斥道:“我叫你们跑的时候,你们要问‘多远’;我叫你们跳的时候,你们要问‘多高’。那么,我叫你们休息的时候,你们该问什么?”

球员们异口同声地回答:“多久。”

“错!”教练说,“你们都关心你飞得高不高,只有妈妈心疼你飞得累不累”,可谓异曲同工。

“妈妈不觉得你胖!”行走世间,这便是最温暖、最踏实的爱。

买瓜

倩倩看见路边有人卖西瓜,上前问道:“你这瓜保熟吗?”

小販拍着胸脯打包票:“当然!要是不熟,我再多送你一个!”

倩倩说:“那给我来一个。”

小販爽快应道:“好啦,给您装两个!”

(请作者与本报联系,以便寄稿稿。)